

##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第一大股东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罗牛山”）筹划履行承诺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东海 A、\*ST 东海 B，证券代码：000613、200613)于2017年2月15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7年2月15日、2月22日发布了《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筹划履行承诺事项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4）、《关于公司第一大股东筹划履行承诺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5）。

鉴于该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23日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2月23日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6），2017年3月2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7），2017年3月9日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08）。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15日起继续停牌，并于2017年3月15日、3月16日、3月23日、3月30日、4月8日、4月22日、4月29日、5月9日、5月16日分别发布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3）、《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26）、《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4）、《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37）、《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40）。

2017年4月13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4月17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承诺原则上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预计在2017年5月15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14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24）。

2017年4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2017年4月28日发布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公告编号：2017-029）、《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0）、《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31）、《关于签署股权转让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32）。

2017年5月12日，公司召开了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承诺公司股票因筹划各类事项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详见公司于2017年5月13日发布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8）、《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

## 二、停牌期间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相关各方尚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 作，相关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当中。

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关注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 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 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 三、风险提示

鉴于本次筹划的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 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22日